附件4：2019-2020年度哈尔滨工业大学先进集体与先进个人学院评审步骤

1.学生通过线上的方式申报奖项，各院系团委书记、辅导员需要严格审查学生材料真实性；评选抗疫志愿服务奖、学生“五•四”奖章的学生以及抗疫志愿服务奖、优秀专兼职团的工作者、优秀专兼职团的工作者标兵、优秀学生活动指导教师的教职工可通过线下报送材料方式参与评定，纸质版报送地点为活动中心415、电子版报送邮箱为whhittw@126.com。

2.各学院要根据《附件1：评优奖项设置及比例》的具体要求，认真核查申报者是否具备申报资格、学习成绩及青年大学习参与率等是否符合申报要求、事迹材料等是否属实等。

3.申报红旗团委、先进团委的学院须在4月30日上午11:30前将学院事迹材料（2000字）和展示PPT发送至校团委邮箱whhittw@126.com。评比方式及时间以校团委具体通知为准。

4.各学院需要组织各标兵奖项线上联评，具体评审方式由学院团委确定。学校学生类标兵具体展示方式及时间，以校团委通知为准。

5.请各学院在4月30日上午11:30前将汇总表（加盖学院团委公章），抗疫志愿服务奖、优秀专兼职团的工作者、优秀专兼职团的工作者标兵、学生活动优秀指导教师、学生“五•四”奖章的申报表及事迹材料（1000字以内）等纸质材料报送至校团委即可，同时在全院范围内对评选情况进行公示。

6.各学院认真审核报送材料，一旦上报不再变更。